

# 我们曾经年轻

作者：董丰

(上接2023年4月21日第B4版)

## 下包

下包初始的新鲜感和热乎劲儿过去以后，我们开始了日复一日的牧民生活。翰达在来客面前总是夸奖我，以我住在她家感到自豪，但是在我们独处时她的脸色就阴晴多变。三期梅毒经常让她身痛难忍，她会目光温柔地低声请我给她按摩解痛。但是她身体比较舒坦时，眼光就会冷峻，提高嗓音给你安排家务，拣牛粪，拉水，背雪化水，做饭，做针线，帮助两个外孙女，等等。

在外放牧很感孤独。一天我坐在草地上，突然清晰地听到母亲银铃般的嗓音在天空中呼唤我的名字。知道是幻听幻觉，我就告诫自己一定要坚持下去，决不能在精神上出问题。

为牧民送医送药让我和牧民有了更广泛的接触，不再局限于翰达的蒙古包里。牧民远远看到我会来索要药品。针灸可以在蒙古包里进行。病情比较重的人叫我去家里看病。

我到牧民家出诊或者串门时，主人会用奶茶招待我。他们最美味的食品是用奶皮子拌炒米。牧民煮一大锅牛奶，不断地用铜勺舀起牛奶倒入锅里打出泡沫，然后小火慢煮，上层泡沫带着奶油凝结成一层松软的奶皮子，味道鲜美。我在翰达家交给她我的口粮、茶砖、生活费、从大队买的肉羊，等等，但是她从来都是把好的奶食留在我出去后自家人享用。

牧区有人被划为牧主富牧是因为家里雇了帮工。其实很多人是收留了无产业的单身汉帮他们放牧和接羔，和他们同吃同住同劳动。工钱如何付不为我所知，但是吃喝上大多和自家人一样，所以在批斗时他们的雇工反而不积极。我在翰达家有时感到自己是个低微的下人。

几个月下来，翰达的自傲与日俱增，常常抬起头，用审视的目光向下扫看我，让我感觉寒意。我不在乎吃苦多劳动，但是自尊心的伤害让我不想继续委屈自己，我决定离开翰达。

大队的畜牧任务是以年安排的。我1969年的工作就是放牧翰达浩特的牛群。协商之下，我搬到了浩特里她大女儿单木登曹家。据说翰达对我的搬离感到不解和失望，我也不做解释。

我给牧民看病常常要走门串户，和姑娘大嫂们渐渐熟悉，说话也更随便。离开翰达家以后的一天我到一户牧民家送药。女主人笑着对我说，翰达抢在别人前头把我送到她家是有心让我做她的儿媳妇。我感到吃惊，同时感谢上天，我什么也不知道，什么也没发生。

单木登曹30出头。她的弟弟妹妹都是宽脸庞高颧骨。她长得很不一样，有一张漂亮乖巧的瓜子脸，她婚前的两个女儿留在翰达的蒙古包，自己又有了三个孩子。现在加上我，可见十几平米的蒙古包有多么拥挤。

单木登曹属于“阿吉勒台”的女人，干练泼辣，快人快语，安排家务诸事游刃有余，是家里的主心骨。她的丈夫是羊倌，寡言少语，在队里被定为“叛国分子”。究其原因，是曾去外蒙看望过父亲。文革中见识的事多了，对此我不以为然，我说外蒙原来也是中国的领土，一条国境线怎么能阻断父子情？没想到我这样讲，他对我一直很客气。住在单木登曹家习惯了听幼儿的嬉笑哭闹和她的喋喋不休，我也分享他们的家务，但是我没有了寄人篱下的感觉。

在翰达和单木登曹的浩特，我学会了放牛，剪羊毛，接羊羔。我和几个知青参加了公社举办的改良牲畜培训班，教师是旗里来的技术员。68、69年秋天已经开始上冻的时候，我们作为技术员全程参加了大队用新疆细毛羊改良本地羊的配种工作。我也随着浩特换季迁徙，赶着牛群，跟着一串牛车拉起的家当转场，我逐渐熟悉了草原生活，也被牧民同化。一次我和二十来个牧民在蒙古包里开会，一个城里的干部下牧区走进包里。老乡们说包里有北京知识青年，他扫视了几圈，也没法认出谁是知识青年。

转眼到了1969年年底，单木登曹又怀孕了。一般的常识是人在孕期要尽量避免用药，而她却开始连续注射青霉素。我不好问她原因，估计是防止婴儿患先天性梅毒。巴图苏和的女友是一个“牧主”的女儿，她生了一个男婴患先天性梅毒。我看到孩子枯瘦的四肢上关节硕大，塌陷的双腿上一对大眼睛闪烁。公社蒙医说，那个孩子活不长，我心怀怜悯。虽然在政府的关怀下得到了一定的控制，梅毒和淋病仍然困扰着当地牧民。

添丁进口，给一个大家庭带来快乐，也会增加生活负担。下夜工作工分收入少，单木登曹希望接手浩特的牛群。知识青年在牧区，一方面带去了一些内地文明的生活习惯和外部世界的信息，一方面确实抢了当地牧民的饭碗。1970年我把牛群交给了快要生产的单木登曹，搬到大队会计哈拉巴拉家，接手他们浩特的牛群。

哈拉巴拉是东北蒙人，会汉语。他当兵时结识了他的妻子，复原后就落户在巴彦塔拉。外来汉人说，当地蒙人不如汉人精明，而汉人不如东北蒙人精明。哈拉巴拉是否精明我不知道，但是他的沉稳不惹事和说话得体让他稳坐会计宝座。他的妻子木讷寡言，如果谁和哈拉巴拉讲汉语，她会像雕塑一样坐在一边不闻不问。蒙古人评价这家女主人“阿吉勒怪”（不能干），可能是因为男主人没有大男子主义，主动分担了一些家务。

在哈拉巴拉家放牧是比较放松的一段时间。早上我出去放牛前女主人煮好了奶茶。做晚饭我和哈拉巴拉都会动手帮忙。女主人没有闲言闲语，对你也没有苛求。我该放牛放牛，该送药送药，来去自由。这样的日子一直过到1970年夏天我送知青韩莉莉到锡林浩特市看病时为止。

韩莉莉住在一对老牧民家里，老夫妇没有子女，待她如同自己的女儿。韩莉莉病了，呕吐厉害，身体

虚弱。公社医生怀疑是心脏病，又是我无可推却的责任要带她去看病。本来想送她回北京，但是当时的政策是只要生的病在内蒙可以诊治，就不许去北京的医院。开不到公社的介绍信无法上路，我们只有先去锡林浩特。

我把牛群托付给浩特的人，带病人去了锡林浩特。只想着这是临时的安排，不想却是下包做牛倌的终结。

## 惊马摄魂

马是草原上的交通工具，是我们亲密的朋友，但是骑马也会遇到危险。好的骑手在马受惊狂跑或者尥蹶子时一般不会掉到马下，夹紧马肚，勒住马嚼铁，一直到马恢复平静。但是也有必然要掉下马背的时候。

由于我们连年打杀狼群，草原上田鼠没有了天敌，肆意泛滥。我曾经在睡梦中被钻到蒙古包里的肥大的田鼠捅醒。如果骑马时马失前蹄踩到鼠洞里，人会被前倾的马鞍扔下马去。我们骑马时脚尖只踩在脚镫边上，不插入马镫太深，这样滚下马时脚可以离开脚镫，不会让人倒挂马上，命丧黄泉。马嚼子的皮条和马笼头的缰绳要攥在左手的不同位置，落马时手松开马嚼子，但是仍然抓紧马缰不让马跑掉。

蒙古马个子比较矮，我掉过几次马，都是有惊无险。有时候来个侧滚翻动作，站起来安抚马匹，继续上马走路。只有一次的落马让我感到恐慌。

巴彦塔拉的地界不是止于红白两山，从两山中间的坡道上去，南边是大队里地势最高的一片草原。那里有大队唯一的一口机井，据说井深百米，水质良好。没有人到南高地放牧牛羊，机井只用于供应旱季马群的大量饮水。拖拉机手张文学一家三代五口住在那里，他负责看守和维护机井。

张家的孩子病了，捎话要我去看看。南高地上少有人烟，我初次去，路不熟，送过药已近黄昏，赶快策马回转。那天我骑了一匹高大健美的黑马，流线体型，黑毛光亮似绸缎，因为刚从马群抓来不久，有些桀骜不驯。走了几里路，机井站在身后已经看不到了。这时马突然踩进田鼠洞，我跌下马来。我没有握住马缰绳，马跑了。

黑马带着野性，对我不很亲近。它向山下方向跑去，时而停下来吃点草。我穿着马靴走路笨拙，在这前不着村后不着店的荒野，眼看天色渐暗，耳听风声四起，心里十分着急。前面的路还远，后面的机井房也不近。张家的狗是条呲牙狗，更让我不敢徒步走回去求助。

我见过的几条呲牙狗都非常凶猛欺生。有一天从公社回巴彦塔拉遇到大风雪，天地一色灰茫茫，看不到太阳也看不到远处的山梁就迷失了方向。我到一户牧民家问路，女主人及时出门喝住了狂叫的狗，指给了我红山的方向。骑马离开时，她家的一条呲牙狗穷追不舍，撕破了我的蒙古袍下摆，又试图咬马腿，马尥着蹶子落荒而逃。我再一次迷失了方向，也不敢转回去问路，只好凭借马的聪明在夜里辗转摸到了家。